

南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GK-2025-51

采购人：镇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南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GK-2025-51

采购人：镇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3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4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8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三标段、八标段（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GK-2025-51；
- 2、项目名称：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58798746.23元
最高限价：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3	镇财采购GK-2025-51-3	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二次）第三标段	2680000.00	2680000.00
8	镇财采购GK-2025-51-8	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二次）第八标段	2075495.00	2075495.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第三标段：

高压氧舱（16-20位方舱）（详见采购清单）；

第八标段：

免散瞳彩色眼底照相机、裂隙灯显微镜/眼表观察模块、十八导心电图工作站、十八导心电图机等相关配套设备（详见采购清单）

- 5.2 质保期：符合行业相关规定；

- 5.3 质量要求：合格并满足采购人实际要求

- 5.4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2个标段。

- 5.6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如所投标段采购内容属于医疗器械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二类产品可提供备案凭证）；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制造认可表（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

3.2、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3、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1月01日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

3.4、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度的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

3.5、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投标人须提供本企业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未被行业监管部门列为经营异常目录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格式自拟）；

3.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在相关网页查询结果。

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和拆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0月15日至2025年10月21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供应商通过<http://zpggzyjyzx.zhenping.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5年11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5年11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南阳镇平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市场主体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市场主体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下载专区《诚信库注册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诚信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2、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市场主体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3、开标：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4、潜在投标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5.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6、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7、监督人：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镇平县工业路三号

联系人：李焱

联系方式：133336286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城关镇集贤路15号院

联系人：崔艳红

联系方式：1963979693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崔艳红

电话：1963979693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实施依据

根据《关于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装饰装修、提升项目及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办理政府采购及投资评审的请示》，新院区投入使用后为了给广大患者提供更优质、更先进的医疗服务和设施。镇平县中医院开展了提标扩能项目，采购一批新的医疗设备、家具等。从而保障医疗服务质量、提升医院运营效率。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结合镇平县中医院实际情况，本次采购项目实施内容主要是：购置肝功能剪切波量化检测仪、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含阴超探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熏蒸治疗床、中医艾灸床、多功能颈腰椎一体牵引床、深层肌肉按摩器等医疗设备等共398项

2、采购金额：58798746.23元。

三、项目采购需求

新院区投入使用后为了给广大患者提供更优质、更先进的医疗服务和设施。镇平县中医院开展了提标扩能项目，采购一批新的医疗设备、家具等。从而保障医疗服务质量、提升医院运营效率。

第三标段

设备名称	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高压氧舱 (16-20位方舱)	(一) 舱体部分 1. 舱体规格：横截面2800mm方舱（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材料） 2. 工作压力：0.2MPa 3. 额定进舱人数：16人 4. 人均舱容≥3m³ 5. 舱门要求及数量：氧舱薄壳门4个 6. 照明装置及数量：氧舱用嵌入式凸形外照明装置 12只（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材料） 7. 观察窗要求及数量：一种医用氧舱内部观察窗 6只（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材料） 8. 递物筒透光尺寸及数量：DN300 2套 9. 舱内配设全方位拾音对讲装置 10. 治疗舱、过渡舱均配设输液吊架1套 11. 舱内壁采用彩涂合金板装饰工艺 12. 舱内天花板采用彩涂合金板装饰 13. 舱内地板采用高档防滑地砖铺设 14. 舱内座椅布置：治疗舱设置阻燃面料高靠背高级活动座椅12套，过渡舱设置阻燃面料高靠背高级活动座椅4套。 15. 供排氧方式：单人供氧流量计缓冲式舱外排氧 16. 一种用于氧舱的供排氧装置（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材料） 17. 全自动排污装置 18. 负压吸引装置（全程气控式） 19. 加减压操作控制方式：手动（机械式）+触摸屏控制+计算机自动化操作控制 20. 供气系统管路及阀件符合GB/T12130-2020《氧舱》标准。手动操作控制方式的加压速率必须满足正常加减压要求 21. 按GB/T12130-2020《氧舱》标准之要求，配备消防水喷淋系统。 (二) 氧舱控制台 操作台采用专业型材加工，将设备主要功能集中在控制台上统一控制，要求操作台设备配置齐全，分区合理，具有人性化理念。 1. 加减压操作阀门4套 2. 供排氧操作阀门4套 3. 压力显示系统 - 供气压力表1只 - 普通压力表2只 - 精密压力表2只 - 供氧压力表1只 4. 氧舱专用对讲机1台 5. 紧急呼叫声光报警装置2套 6. 氧舱专用测氧仪2台 7. 电气控制系统1套 8. 单人供氧流量计16套 9. 取样流量计2套	1	台		

	10. 空调控制系统2套 11. 供排氧操作手轮（带刻度）4只 12. 加减压操作手轮(带刻度)4只 13. 标志、铭牌1套 14. 应急电源（UPS2000VA）1台 15. 氧气稳压分配管2套 16. 温湿度传感器2套 （三）压力调节系统 1. 空压机：双螺杆静音型空压机2台排气量$\geq 5\text{m}^3/\text{min}$，排气压力1.25MPa。 2. 一种气水分离装置2套 3. 储气罐容积$\geq 20\text{m}^3$ 4. 配气冷式冷冻干燥机2台 5. 配空气过滤器多级过滤，保证进舱气体符合国家卫生学标准。 6. 系统管路及阀件符合GB/T12130-2020《氧舱》标准要求。 （四）呼吸气系统 1. 供氧方式：采用高流量供氧方式，单人供氧流量计，加装供氧缓冲箱（储氧筒）。 2. 排氧方式：缓冲式舱外排氧 3. 系统管路及阀件符合GB/T12130-2020《氧舱》标准要求。 4. 单人供氧截止阀：16套 5. 单人供氧缓冲箱：16套 6. 高流量阀控氧气吸入器：16套 7. 多功能吸排氧装具：16套 8. 排氧过滤器：2套 9. 舱外缓冲式定性定量排氧系统：2套 （五）舱内环境调节系统 1. 控制方式：远程控制面板操作 2. 送风方式：磁耦合感应传动送风方式 3. 舱内空调采用分体式冷暖空调，治疗舱3P 1台，过渡舱2P 1台 4. 舱内空调驱动用磁耦合装置的保护设备（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材料） （六）监控系统 1. 配备彩色电视摄像监视系统4套（治疗舱、过渡舱各2套） 嵌入式外置摄像装置4台（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材料） 2. ≥ 40寸彩色液晶监视屏1台 3. 硬盘录像机1台 （七）消防系统 按GB/T12130-2020《氧舱》标准之要求，各舱室均配置水喷淋消防设施，要求喷水强度不小于$50\text{L}/(\text{m}^2.\text{min})$，喷水动作响应时间不大于3S，并在控制台及舱内醒目位置设置水喷淋报警开关，以确保紧急状态下使用。 1. 一种用于氧舱用消防水罐1台（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材料） 要求：容积：$\geq 2\text{m}^3$ 2. 氧舱消防水罐的压力恒定装置 1套（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材料） 3. 舱内水喷雾装置1套（提供正规机构出具证明				
--	---	--	--	--	--

	材料) (八) 计算机自动化操作控制系统 1. 医疗方案程序化自动控制 (1) 加减压系统程序化自动控制 (2) 排氧系统程序化自动控制 (3) 多种医疗方案的优化选择 2. 具有人机界面, 方便控制, 易于修改。 3. 对治疗过程中的重要数据跟踪处理, 自动显示和记录。 4. 具有语音提示功能 5. 具有安全锁定氧浓度功能 6. 具有故障报警自检功能 7. 具有自动稳压功能 8. 具有数据记录功能 (九) 应急安全项目 1、舱体各舱室应配置安全阀各2只 2、递物筒配装压力锁定、低压自动开启装置各1套 递物筒配装压力显示仪表各1套 3、压缩机配装超压自动停机、低压自动复位装置 4、各舱室配装应急呼叫装置及应急通讯装置 5、各舱室内外应配装应急卸压装置各1套, 并涂红色标记 6、舱内饰装用材达A级以上消防等级 (十) 设备各项性能指标必须达到或优于GB/T 12130-2020《氧舱》标准要求。				
--	---	--	--	--	--

第八标段

设备名称	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免散瞳彩色眼底照相机	免散瞳眼底相机招标参数 1. 图像采集器 ≥ 2300 万像素单反相机 2. 拍摄方式：免散瞳照相 3. 光学镜头：非球面镜光学系统 4. 眼底对位观察方式：光学前后节补偿镜头切换、自动移动 5. 拍摄最小瞳孔要求： $\geq 3.3\text{mm}$ 6. 屈光补偿调节范围： $-25\text{D} \sim +25\text{D}$ 7. 眼底观察指示：两点对位指示 8. 调焦原理：自动对焦、劈裂线对焦 9. 拍照模式：自动拍照、手动拍照 10. 曝光模式：自动曝光、手动曝光 11. 固视灯：9点镜头内固视 12. 最大视场角度：45度 13. 工作距离： $40\text{mm} \pm 2\text{mm}$ 14. 具有自动无缝拼图功能，软件自动调节图片位置和角度，拼接成无缝图片 15. 软件：支持Dicom，可接入医院HIS \PACS系统、眼底拼图、图像后处理、病灶大小的测量计算、病人信息管理。 16. 具有电动腮托升降功能 17. 自动功能：自动对焦、自动拍摄、自动无缝拼图 18. 可拍摄眼前节照片 19. 配置要求：免散瞳眼底相机主机、电脑、彩色打印机、电动升降桌	1	台		
裂隙灯显微镜/眼表观察模块	1、设备类型：干眼检测仪 2、设备具有数码裂隙灯功能及干眼检测功能 3、干眼检查项目：泪河高度、泪膜破裂、脂质层分析、眼红分析、腺体开口、睑板腺拍摄、角膜染色功能、三种调查问卷 4、光源配置：暖色LED光源，同轴背景光 5、裂隙灯底座集成裂隙灯无极亮度调节、背景光无极亮度调节功能 6、裂隙灯操纵杆集成裂隙灯移动、高度调节、拍照/录像按钮功能 7、光学镜片：采用光学镀膜，过滤紫外线，红外线，充分保护受检者眼睛 8、光源控制：PMW变频控光，保证色温稳定 9、图像采集器：集成式高清CCD采集器，无外露接口和按键 10、目镜屈光补偿： $\pm 7\text{D}$ 11、角膜染色：内置黄色滤光片，支持拍照和视频模式 12、裂隙灯放大总倍率：6X、10X、16X、25X、40X 13、具备自动眼位识别功能 14、裂隙宽度： $0\text{mm} \sim 14\text{mm}$ 15、裂隙角度：水平旋转 $0^\circ \sim 180^\circ$ 16、调查问卷：中国人干眼调查问卷、OSDI调查问卷、SPEED调查问卷	1	台		

	17、泪膜破裂功能：使用红外照明，每个区块与角膜上Placido环投影图泪破位置一一对应 18、软件系统：嵌入式自适应软件1. 数据库管理2. 连拍功能3. 自动识别眼位4. 图像处理5. 图像标记6. 图像对比7. 预设报告模板，可自定义板式8. 一键导入、导出图像9. 手术辅助测量 19、配置要求：干眼检测仪主机、一体式品牌电脑、彩色打印机、电动升降桌				
综合眼光仪	验光头AP-800参数要求： 球镜度测量范围：0D--+16.75D，0D--19D步距0.25D柱 镜度测量范围：-8.75D--+8.75D步距0.25D 柱镜轴位测量范围：0° -180° 步距 1° 棱镜度测量范围：0-20△步距0.1△ 棱镜基底方向测量范围：0° -360° 步距1° 瞳距测量 范围：48mm-75mm步距1mm近视力验光距离：350mm- 700mm 镜眼距测量范围：VD=12mm 13.75mm、16mm、18mm、 20mm	1	台		
电脑验光仪	测量模式： 屈光度测量模式 角膜曲率/屈光度 角膜曲率模式 CLBC模式（测量隐形眼镜曲率） 测量方法： 双环两点大小瞳孔区域智能图 像采集成像法 测量光源： 红外光源 屈光度： 顶点距离： 0.00mm，12.00mm，13.5mm， 15.00mm 球镜度测量范围： -30.00D ~ +25.00D (VD=12mm，每步：0.12D/0.25D) 柱镜度测量范围： 0.00D~±12.00D（每步： 0.12D/0.25D) 轴位测量范围： 0° ~180°（每步1°） 柱镜符号： -，+，MIX（±） 瞳距测量范围： 10~85mm 瞳距示值误差：不得大于±1 最小瞳孔直径： 1.0mm 零位示值的最大允许误差：±0.25D 球镜顶焦度的测量重复性不得超过：0.13D 角膜曲率： 曲率半径： 5.0mm~13.0mm（每步：0.01mm） 曲率半径测量偏差： ±0.03mm 角膜屈光度： 25.96D~67.50D 角膜散光： 0.00~15.00D （0.05/0.12/0.25D） 角膜直径： 2.0~14.00mm 测量范围： 0° ~180° 测量间隔： 1° 测量偏差：主子午线的曲率半径差≤0.03mm：±4° 主子午线的曲率半径差>0.03mm：±2° 其他： 数据接口： RS-232、USB、HDMI 打印机： 热敏打印机 节电设置： 3，5，10 分钟	1	台		

	显示器：10.1寸彩色LCD液晶显示器 电源：AC220V，50Hz 功率：180VA 功能：1、验光仪具有Y轴自动追踪自动测量、手动追踪测量 2、数据预览、自动打印 3、镜眼距的功能 4、测量模式键可选择K&R或REF或KER模式 5、人眼波前相差图，可检测球差、慧差数据。				
检眼镜片箱	检测范围：sph:0.12-20.00DS 单片尺寸：外径：38mm 通光孔径：36.5mm PRISM：0.5-8.0	1	台		
十八导心电图工作站	18导心电工作站 1. 支持9导、12导、15导、18导多种采集模式 2. ECG输入通道：同步18导 3. 显示信息：屏幕尺寸≥21英寸，同屏显示18导心电图波形 4. 支持心向量、心率变异、频谱等高级分析功能 5. 采样率≥15000Hz/通道 6. 输入阻抗：≥100MΩ 7. 频率响应：0.01-270Hz 8. 耐极化电压：±500mV 9. 共模抑制比：≥135dB（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 10. 导联线可独立插拔，便于替换和维护（提供产品彩页等证明文件） 11. 支持权限管理，能够对不同用户分配不同的权限。 12. 导联选择：支持手动/自动模式采集 13. 支持信号质量检测，支持导联脱落检测。 14. 支持病人危急值响应功能，紧急病人用置顶红色标出。 15. 工作站软件能接入静态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设备，实现设备原始数据在同一套系统的分析诊断，不以截屏、拷贝、拍照等方式获取片段数据。	1	套		
十八导心电图机	1. 1.1 高端同步18导心电图机 1. 机器屏幕尺寸≥15寸，全触摸屏操作。 2. 显示信息：同屏显示18导心电图波形。 3. 兼容9导联，12导联，15导联，18导联采集模式。 4. 采样率15000Hz。 5. 输入阻抗：≥100MΩ。 6. 频率响应：0.01-280Hz。 7. 耐极化电压：±500mV。 8. 时间常数：≥3.2s(0,+20%)。 9. 共模抑制比：≥135dB。 10. 导联线可独立插拔，便于替换和维护（提供产品实物图片） 11. 自带热敏打印机，支持断电断网时打印心电图波形 12. 可设置屏幕背景，网格显示。 13. 键盘具备防水功能，便于清洁消毒。 14. 储存病例≥1000例。 15. 支持实时同步18导心电图波形分段打印。 16. 支持网线、WIFI网络传输方式。	1	台		

	17. 设备注册证适用范围包含：心电波形分析、供临床诊断等内容。				
动态心电图盒子	动态心电工作站 1. SD卡存储，容量$\geq 1G$ 2. 屏幕≥ 1.45寸全彩LCD液晶屏幕可显示波形、电池电量、记录时间、记录状态、病人信息、事件标记、起搏状态等信息 3. 配备按键键盘，可设置记录器的记录参数、波形切换等操作；具有事件按钮，可以准确记录事件发生的时间 4. 病历保护功能，如监测到记录器中含有没有分析的数据，记录盒会报警提示，保证数据不丢失 6. 电子标签：支持分析软件电子登记、记录器键盘输入病例号等方法进行电子标签标注，记录前将病人基本信息（病例号、姓名、性别、年龄等）写入记录数据包中。 7. 电源管理：电池欠压检测提示，记录结束长时间空闲状态将自动关闭电源。 9. 防水等级：采集盒支持IPX7防水(提供证明文件) 10. 频率响应：0.05~60Hz 11. 输入阻抗：$\geq 20M\Omega$ 12. 输入回路电流：$\leq 0.1\mu A$ 13. 噪声电平：$\leq 50\mu V_{p-p}$ 14. 极化电压：$\pm 300mV$ 15. 共模抑制比：$\geq 100dB$ 16. 记录通道：12导、3导二合一，自动识别导联类型、完成记录模式切换 17. 采样率：$\geq 1000Hz$ 18. 记录天数：0、1、2天可调 19. 起搏检测：多通道同时检测，可识别$\pm 2mV \sim \pm 200mV$，0.1~2.0ms的起搏信号 20. 根据用户需要，可自由配置软件界面工作流程 21. 专用儿童模式：提供针对儿童的特异性分析算法来进行儿童患者的数据分析。 22. 心电数据滤波：提供工频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等多种滤波功能。 23. 心电波形自学习功能。 24. 心电图编辑窗口具有自动播放功能，播放速度可调 25. 具备心律失常分析功能：自动识别各类心律失常，可根据需要修改心律失常的自动判别参数，支持自定义心律失常事件 26. 具有QRS形态分类功能，可自动识别正常、房早、室早、插入性室早、起搏、伪差等心拍类型，并支持不少于20种模板分类选项 27. 具有网络传输功能，机器原始数据可接入医院电子病历系统，方便病例管理和分析，实现医院内部和与其他医疗单位的远程数据传输与共享。	8	台		
床旁彩超机	一、 用途说明：腹部、妇产科、疼痛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急诊、麻醉、介入、神经、肌骨、颅脑、术中及其它 二、 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1. 主机系统性能	1	台		

1.1 全数字化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1.2 ≥ 15英寸超薄宽屏高分辨率逐行扫描彩色液晶显示器 1.3 主机重量≤ 6.0 kg (含电池) 1.4 主机内置探头接口≥ 2个 1.5 数字波束形成器 1.6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技术 1.7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 1.8 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技术, A/D≥ 12 bit 1.9 接收方式: 发射、接收通道≥ 1024 1.10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1.11 谐波成像单元, 支持组织谐波成像、脉冲反相谐波成像 1.12 M型成像单元 1.13 彩色多普勒成像单元 1.14 频谱多普勒成像单元 1.15 连续多普勒成像单元 1.16 空间复合成像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技术规格及要求 1.17 焦点联动技术 1.18 具有组织特异性成像, 能够独立选择实质、普通、脂肪、液性成像模式 1.19 二维角度独立偏转成像, ≥ 6级可调 1.20 斑点噪音抑制, 多级可调 1.21 扩展成像, 支持二维、彩色多普勒模式 1.22 一键优化 1.23 放大功能 1.24 多语言操作界面: 支持中文键盘输入 1.25 预设条件: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 预置最佳图像检查条件, 并以脏器化图标直观显示 2. 探头规格 2.1 超宽频变频探头: 基波≥ 5种, 谐波≥ 5种, 彩色多普勒≥ 3种, PW≥ 3种, 可视可调 2.2 探头配置: 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微凸阵、腔内等探头 2.3 腹部凸阵探头, 探头频率: 1.0-6.0MHz 2.4 浅表线阵探头, 探头频率: 4.0-16.0MHz 3. 二维灰阶参数 3.1 最高扫描线密度≥ 512超声线 3.2 最大深度: 最大探测深度≥ 30cm 3.3 发射声束聚焦: 聚焦区域多级可调 3.4 二维增益调节范围≥ 200dB, 连续可调 3.5 动态范围≥ 200dB, 可视可调 3.6 物理滑动TGC分段调节≥ 8段 3.7 伪彩≥ 12种 3.8 声功率1-100%, 可视可调 4. 彩色多普勒参数 4.1 多普勒增益≥ 200dB, 连续可调 4.2 彩色增强功能: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及方向性能量图 4.3 彩色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 彩色血流剖面技术、定点测速功能 5. 频谱多普勒参数 5.1 方式: 脉冲波多普勒(PW)、连续波多普勒				
---	--	--	--	--

	(CW) 5.2 B/D兼用：线阵：B/PWD，凸阵：B/PWD，扇扫：B/PWD件包 7.9 血管测量软件包 5.3 Doppler自动包络测量和计算 5.4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5 - 24mm 5.5 显示控制：反转显示（左/右；上/下） 5.6 PW实时包络功能，在实时诊断下，频谱实时包络并显示血流参数 6. 系统通用技术规格 6.1 内置锂电池独立供电 6.2 可配置DICOM3.0接口 6.3 主机内置USB接口≥2个 6.4 主机内置HDMI、S-VIDEO等接口 6.5 可配置升降台车 7. 测量和分析 7.1 常规测量软件包：距离、面积、体积、角度、时间、斜率、心率等 7.2 腹部测量软件包 7.3 妇科测量软件包 7.4 产科测量软件包：具有≥4胞胎对比测量分析，支持胎儿生长曲线显示等 7.5 心脏测量软件包 7.6 泌尿测量软件包 7.7 小器官测量软件包 7.8 儿科测量软 8. 图像存储，回放和浏览 8.1 同屏一体化智能剪切板 8.2 支持快速存储和浏览屏幕图像、电影 8.3 存储动、静态图像，屏幕可显示硬盘容量数据信息，硬盘容量≥320G 8.4 主机内置报告系统 9. 图文工作站 9.1 系统可存储病人信息，可查询、检索、调阅历史信息 9.2 支持动、静态图像文件及病人报告的存储，以及病人图像的快速浏览 9.3 支持以下存储介质：内部硬盘、USB移动存储设备 9.4 支持AVI、WMV、JPG、BMP、TIF等格式输出 7.8 儿科测量软 8. 图像存储，回放和浏览 8.1 同屏一体化智能剪切板 8.2 支持快速存储和浏览屏幕图像、电影 8.3 存储动、静态图像，屏幕可显示硬盘容量数据信息，硬盘容量≥320G 8.4 主机内置报告系统 9. 图文工作站 9.1 系统可存储病人信息，可查询、检索、调阅历史信息 9.2 支持动、静态图像文件及病人报告的存储，以及病人图像的快速浏览 9.3 支持以下存储介质：内部硬盘、USB移动存储设备 9.4 支持AVI、WMV、JPG、BMP、TIF等格式输出				
--	--	--	--	--	--

床旁电子支气管内窥镜	一、电子支气管镜 1. 软镜插入管外径≤5.2mm，工作管道内径≥2.8mm 操作2. 景深：3-200mm； 3. 视场角≥120°； 4. 软镜工作软管有效长度≥600mm； 5. 成像原理：电子成像技术，工作软管不含光纤； 6. 插入管软管前端弯曲角度：向上弯曲≥180°，向下弯曲≥130°； 操作7. 具备两个功能键：“摄/录”和“调光/冻结”按键，通过手柄功能键实现5级调光功能，满足不同使用场景，可有效避免屏幕调光造成的交叉感染； 8. 自带LED光源，耐用性强，操作性好，具备防雾功能； 9. 适用范围：与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配合使用，用于医疗单位对成人及3个月以上儿童气管、支气管部位的观察、诊断、摄影和治疗提供所需影像； 10. 成像分辨率：不低于16 lp/mm； 11. 采用双向通气阀设计，气体能自由进出液体无法进入镜体内，降低洗消灭菌、空运等情况下误操作损坏镜体的风险； 12. 采用人体工程学设计指膜印操作手柄，握持舒适稳定，利于长时间使用。 连接方式： 1. 操作手柄与显示器自动识别，把视频信号传输到后台处理器，提高产品连接的稳定性和耐用性； 2. 采用卡扣式连接在使用时避免因接触不良导致无法使用的问题； 消毒方式： 1. 操作部防水等级：IPX7，可进行全浸泡消毒，严格按照消毒指南进行操作，以确保消毒彻底； 2. 操作部采用医用高分子材料，轻盈耐腐蚀，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支持低温等离子消毒和环氧乙烷灭菌。 二、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 全视角高清液晶屏≥10英寸，分辨率1280800； 2. 图像显示器内存≥8GB； 3. 具有视频信号输出接口：具有HDMI视频输出接口，连接监视器可输出视频； 4. 具备U盘和wifi联网升级两项功能； 5. 图像真实性：应无明显几何失真，色彩还原能力不低于四级； 操作6. 支气管镜与主机具有无线连接图像功能，可适用于无线连接使用； 7. 具有文件管理功能，文件夹可重命名设置，以患者的姓名设置文件名称，方便医护人员对检查患者资料的管理。 操作8. 可匹配一次性电子支气管内窥镜导管 三、电子支气管镜系统配置要求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r><tr><td>1</td><td>电子支气管镜（操作部）</td><td>1套</td></tr><tr><td>2</td><td>便携式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td><td>1套</td></tr><tr><td>3</td><td>无线发射器</td><td>1个</td></tr><tr><td>4</td><td>内镜转运车</td><td>1个</td></tr><tr><td>5</td><td>移动支架</td><td>1个</td></tr></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电子支气管镜（操作部）	1套	2	便携式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套	3	无线发射器	1个	4	内镜转运车	1个	5	移动支架	1个	1	台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电子支气管镜（操作部）	1套																					
2	便携式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套																					
3	无线发射器	1个																					
4	内镜转运车	1个																					
5	移动支架	1个																					

全自动软式内镜清洗消毒器	配置要求： 1. 全自动内镜洗消机 招标参数要求： 一、全自动内镜洗消机参数 1. 单缸结构。 2. 消毒剂储存箱容量：≥20L；适酶储存箱容量：≥2L；酒精储存箱容量：≥2L。 3. 适用消毒液种类：邻苯二甲醛消毒液、过氧乙酸消毒液、万福金安消毒液、戊二醛消毒液等多种消毒液种类。 4. 采用测漏压力传感器及电磁阀；实现全程内镜测漏监控。若内镜存在泄露，在接触液体前强制退出并报警。 5. 具有全程内镜测堵监控装置，毫秒级反应，及时报警，提示异常。 6. 具有自身消毒功能，能够对设备全管道、槽体进行彻底消毒。 7. 具有加强消毒功能，程序自动设置延长消毒时间，可用于阳性传染病病人检查后的内镜，强化消毒效果。 8. 设有独立的内镜管腔增压泵，能够持续洗消注气、注水管腔，活检、吸引管腔，辅助送水 管腔和抬钳器管腔等。 9. 具有空压机装置，实现内镜内管腔干燥，同时开放接口，可以外接压缩气来达到更好的干燥效果。 10. 具有酒精干燥功能。 11. 具有内灌流和涡流两种方式结合，实现内镜清洗消毒 12. 设有底部和顶部两级喷淋装置, 可达到100%清洗和消毒。 13. 对消毒剂自动加热并显示加热温度，提高消毒效果和效率；独立消毒剂加热控制系统。 14. 具有独立的消毒液取样泵控制系统，并安装消毒液自动取样按钮，实现一键取样，减少与消毒液的接触，从而降低消毒液对操作人员的危害。 15. 洗消槽采用电动推杆，压紧密封胶条的全封闭结构，消毒剂气味不向外泄露，最大限度保护操作人员健康。 16. 内置≤0.2 μm 无菌水过滤器，内镜消毒后使用0.2 μm过滤器过滤的无菌水漂洗，避免消毒好的内镜被不干净的漂洗水二次污染。 17. 具有消毒剂、清洗液、酒精过多或不足报警；系统异常提示报警功能。 18. 清洗消毒流程结束自动记录洗消次数，可存储≥10000条数据，随时补打数据。 19. 自动打印清洗消毒数据，打印内容包括：操作员编号、程序名称、洗消日期、洗消时间、阶段名称、阶段时间，需提供设备上打印记录证明文件。 20. 采用≥8英寸广角、IPS彩色触摸屏。 21. 独立设置门脚踏开关，脚踏开关。 22. 采用泵强制排水的方式，避免重力排水的弊端，排水无残留。 23. 具有消毒液自动添加、排放功能，精准监测消毒液容量。 24. 具有USB接口，可插入U盘升级程序。	1	套		
--------------	---	---	---	--	--

除颤仪	1.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 2. 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3. 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能量分20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 4. 除颤充电迅速，开机进入系统2s，充电至200J<3s，ECG恢复基线2.5s。 5. 一块电池可支持360J除颤200次。 6. 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通过声音、灯光等多种方式进行报警。 7. 成人、小儿一体化电极板，可选用除颤起搏监护多功能电极片。 8. 全中文操作界面、AED中文语音提示。 9. 彩色TFT显示屏>7英寸，分辨率 $\geq 640 \times 480$ ，可显示3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 10. 配置50mm记录仪，自动打印除颤记录，可延迟打印心电，延迟时间>10s。 11. 可存储24小时连续ECG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 12. 具备良好的防水性能，具备优异的抗跌落性能。	1	台		
18导心电图机	1. 1 高端同步18导心电图机 1. 机器屏幕尺寸 ≥ 15 寸，全触摸屏操作。 2. 显示信息：同屏显示18导心电波形。 3. 兼容9导联，12导联，15导联，18导联采集模式。 4. 采样率15000Hz。 5. 输入阻抗： $\geq 100M\Omega$ 。 6. 频率响应：0.01-280Hz。 7. 耐极化电压： $\pm 500mV$ 。 8. 时间常数： $\geq 3.2s$ (0,+20%)。 9. 共模抑制比： $\geq 135dB$ 。 10. 导联线可独立插拔，便于替换和维护（提供产品实物图片） 11. 自带热敏打印机，支持断电断网时打印心电波形 12. 可设置屏幕背景，网格显示。 13. 键盘具备防水功能，便于清洁消毒。 14. 储存病例 ≥ 1000 例。 15. 支持实时同步18导心电波形分段打印。 16. 支持网线、WIFI网络传输方式。 17. 设备注册证适用范围包含：心电波形分析、供临床诊断等内容。	1	台		

心肺复苏机	心肺复苏机招标技术参数 1、按压原理：采用结合胸泵和心泵机制、模拟心脏搏动原理的心肺复苏技术，能高效率地改善血流动力学效应，减少复苏过程引起的损伤。 2、无硬质背板，确保胸泵机制的有效性。 3、按压频率：在100-120次 / 分钟范围内，实际按压频率误差$\leq \pm 1$次/分钟。 4、按压深度：默认按压深度≥ 5.0厘米，实际按压深度误差$\leq \pm 0.2$厘米。 5、按压通气模式：至少具有连续按压和30:2两种模式。 6、IP等级：$\geq IP34$。 7、具有初始按压缓启动程序，给予按压适应期，降低骨折风险。 8、支持非水平按压，最大工作倾斜度：$\geq 42^\circ$。 9、车载运行性能：通过EN1789《医用车辆和其设备。道路救护车》测试。 10、主机具有蓝牙功能，以供无线实时传输CPR数据。 11、驱动方式：电动电控。 12、单块电池供电时间：不少于90分钟。 13、主机（含电池）重量$\leq 4\text{kg}$，方便医务人员携带。 14、设备高度：$\leq 18\text{cm}$，整体高度能够进入通用型负压隔离舱，满足转运传染病患者。 15、救护车使用电源类型：两种，交流电供电、锂电池内部供电。	1	台		
冰毯	1、采用微机自动控制，界面中文菜单提示，操作简便，一键开机即可制冷工作。 2、采用优质低噪音磁力水泵和风扇，环保无氟出口压缩机，可保证主机能长期连续工作。 3、制冷量大，降温快，4通道设计，可一机双毯也可水毯、水帽同时使用。 4、水毯水帽采用优质材料，蜂窝状态水路畅通，柔软度好、使用寿命长。 5、可根据科室的使用要求把水毯的连接水管加长到6米，方便用户使用。 6、应具备测温芯片和防溢水的快速拔插接头，测温准确，操作方便。 7、具有缺水，溢水，超低温声光报警提示功能。 8、液晶屏显示（带背光源），方便夜间使用。 9、具有自动启动及断电再启动保护时间不小于6min。 10、毯温控制范围：$6.0^\circ\text{C} \sim 25.0^\circ\text{C}$连续可调，步进：$0.5^\circ\text{C}$，38个固化程序任意使用。 11、降温毯制冷设定温度在$6.0^\circ\text{C} \sim 25.0^\circ\text{C}$范围内，实测温度与显示器指示的监测温度偏差值：$\pm 0.5^\circ\text{C}$。 12、降温速率：加载平均$3.0^\circ\text{C/h}$， 13、体温传感器设定温度范围：$32.0^\circ\text{C} \sim 40.0^\circ\text{C}$。步进：$0.5^\circ\text{C}$。 14、体温传感器监测范围：$28.0^\circ\text{C} \sim 43.0^\circ\text{C}$，允差：$\pm 0.2^\circ\text{C}$。 15、体温探头具有液温和肛温检测功能。 16、机箱采用金属钢板喷塑处理，强度高，使用寿	1	台		

	命长。 17、电源：AC 220V±22V；50Hz±1Hz，整机功率＜600VA， 噪声＜60dB。 18、工作方式：长期连续。				
心电监护	1. 整机要求： 1.1、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 1.2、配置提手，方便移动。 1.3、≥10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1280*800像素。 1.4、屏幕采用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 1.5、显示屏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170度可视范围，提供证明材料。 1.6、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 1.7、安全规格：ECG，TEMP，IBP，SpO2，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 1.8、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8年。 1.9、监护仪清洁消毒维护支持的消毒剂≥40种，在厂家手册中清晰列举消毒剂的种类。 1.10、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 2：监测参数： 2.1、配置3 / 5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 / 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2.3、心电算法通过AHA / MIT-BIH数据库验证，提供证明材料。 2.4、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6.25mm / s、12.5mm / s、25mm / s和50mm / s。 2.5、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2.6、支持≥20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 2.7、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ms。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 / QTc统计结果。 2.9、提供SpO2，PR和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2、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4种测量模式，并提供24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 2.13、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50mmHg，平均压15～260mmHg。 2.14、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15、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3：系统功能：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	2	台		

	3.2、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 3.3、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3.4、支持≥ 120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 3.5、≥ 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6、≥ 1000组NIBP测量结果。 3.7、≥ 120小时（分辨率1分钟）ST模板存储与回顾。 3.8、支持48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3.9、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USB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U盘。 3.10、支持RJ45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3.12、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 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3.13、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 3.14、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1-24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5、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接口导出到U盘。 3.16、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 12它床的报警信息。 3.17、支持与中心监护系统联网，实现患者的集中监护和报警管理。				
18导心电图机	1.1 高端同步18导心电图机 1. 机器屏幕尺寸≥ 15英寸，全触摸屏操作。 2. 显示信息：同屏显示18导心电波形。 3. 兼容9导联，12导联，15导联，18导联采集模式。 4. 采样率15000Hz。 5. 输入阻抗：$\geq 100M\Omega$。 6. 频率响应：0.01-280Hz。 7. 耐极化电压：$\pm 500mV$。 8. 时间常数：$\geq 3.2s$ (0,+20%)。 9. 共模抑制比：$\geq 135dB$。 10. 导联线可独立插拔，便于替换和维护（提供产品实物图片） 11. 自带热敏打印机，支持断电断网时打印心电波形 12. 可设置屏幕背景，网格显示。 13. 键盘具备防水功能，便于清洁消毒。 14. 储存病例≥ 1000例。 15. 支持实时同步18导心电波形分段打印。 16. 支持网线、WIFI网络传输方式。 17. 设备注册证适用范围包含：心电波形分析、供临床诊断等内容。	2	台		

输液泵	1. 输液精度 $\leq \pm 5\%$ 2: 速率范围: 0.1-1400ml/h, 最小步进0.1ml/h 3: 预置输液总量范围: 0.1-9999ml 4: 快进流速范围: 0.1-1400ml/h 5: 支持ml/h和滴/min两种流速单位 6: 屏幕不小于2.5英寸, 同屏显示: 速度、当前注射状态、累计量、电池状态、报警压力档位和在线压力等信息; 7: 锁屏功能: 支持自动锁屏, 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8: 在线滴定功能: 安全不中断输液而更改速率; 9: 分低级、中级、高级三级报警。可实现声光报警提示, 同时显示具体报警信息; 10: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 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1: 压力报警阈值可调, 最低150mmHg 12: 电池工作时间 ≥ 4 小时@25ml/h; 可升级至 ≥ 8 小时@25ml/h 13: 接口支持RS232数据传输、护士呼叫、DC输入功能 14: 防进液等级IPX4 15: 可升级无线模块, 实现无线联网监测; 16: 泵片用防水膜保护, 防止药液进入机器内部, 便于清洁和消毒。 17: 整机重量不超过2kg, 主机自带提手, 方便携带 18: 满足相关标准, 适合在救护车使用。	5	台		
注射泵	1. 整机设计使用年限 ≥ 10 年 2. 注射精度 $\leq \pm 2\%$ 或0.005mL/h取大者 3. 速率范围: 0.1-1200ml/h, 最小步进0.1ml/h 4. 预置输液总量范围: 0.1-9999ml 5. 快进流速范围: 0.1-1200ml/h, 机器上有独立快进按键 6. 支持注射器规格: 5ml、10ml、20ml、30ml、50/60ml; 7. LCD显示屏, 可同屏显示: 速度、当前注射状态、累计量、电池状态、报警压力档位和在线压力等信息; 8. 锁屏功能: 支持自动锁屏, 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9. 在线滴定功能: 安全不中断输液而更改速率; 10. 分低级、中级、高级三级报警。可实现声光报警提示, 同时显示具体报警信息; 11.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 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2. 电池工作时间 ≥ 6 小时@5ml/h, 可升级至 ≥ 12 小时@5ml/h 13. 接口支持RS232数据传输、护士呼叫、DC输入功能 14. 防异物及进液等级IP34 15. 可升级无线模块, 实现无线联网监测; 16. 整机重量不超过1.8kg, 主机自带提手, 方便携带 17. 满足相关标准, 适合在救护车使用	4	台		
胰岛素泵	基础率设置步进量: 0.1U/h和0.05U/h 基础率快设: 24段法和6段法数据库 蓝牙联接: 支持 三餐模式功能: 有 手机APP管理: 支持, 可添加血糖记录 大剂量预设功能: 有	10	台		

	数据共享:支持 大剂量向导计算器:有 数据管理:可生成多形式治疗报告 大剂量输注速度可调整四种脉冲周期: 5、10s、15s、20s 数据下载:支持 回顾记录:日总量,基础率、大剂量、排气、报警记录各500条 屏幕背景色彩:三种 警示项目:阻塞、阻力大、低药量、药完、低电量、闹铃 防水等级标准: IPX8 震动功能:有 电池:1节7号(AAA)电池 用餐提示:可开启,大剂量输注后10min/20min/30min用餐提示 输注方式:基础率、临基率、大剂量、方波、双波 测血糖提示:可开启,大剂量输注后1h/2h/3h测血糖提示 基础率分段:24段和48段 适用范围:产品适用于有必要进行胰岛素输注治疗的糖尿病患者(少年儿童患者和成人患者)				
--	--	--	--	--	--

特别技术要求

本项目所采购的设备需要与本院信息系统对接的均应响应以下条件:

- 1、信息传输编辑软件对接模块实现信息传输编辑软件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2、信息接口对接软件模块可选配DICOM网络接口-协议数据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镇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镇平县工业路三号 联系人：李焱 联系方式：1333362866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城关镇集贤路15号院 联系人：崔艳红 联系方式：19639796930
1.1.4	项目名称	镇平县中医院提标扩能（急救、康复、发热门诊及六大中心）建设项目医疗设备、家具等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镇财采购GK-2025-51
1.1.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专项债券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清单
1.3.2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
1.3.3	质量要求	合格并满足采购人实际要求
1.3.4	质保期	符合行业相关规定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如所投标段采购内容属于医疗器械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二类产品可提供备案凭证）；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制造认可表（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 3.2、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3、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1月01日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 3.4、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度的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 3.5、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投标人须提供本企业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未被行业监管部门列为经营异常名录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格式自拟）； 3.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在相关网页查询结果。 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和拆分。
--	--	---

1.9.1	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勘察，费用自理。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 包	不允许分包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在有效时间内发出的一切电函文件等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
3.3.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7.3	电子签字和电子签章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电子 签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电 子签章；

3.7.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 “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nyTF 格式)。投标人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 “上传成功 ” 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递交网址： http://zpggzyjyxx.zhenping.gov.cn/ 2、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交易系统内；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交易系统内 说明：1、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4、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
5.2	开标程序	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CA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名单。 3、开标顺序： ①投标人解密：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②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5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人、监督人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 ③招标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④招标代理机构点击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4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或全部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7.3	履约担保	形式：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拟定 金额：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拟定 提交时间：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拟定 本项目接受：合同履行电子保函。 办理地址：镇平县政务服务大厅C区1号	
		窗口咨询办理电子保函。	
采购预算		预算金额：58798746.23元	
		包名称	包预算（元）
		第三标段	2680000.00
		第八标段	2075495.0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采购标的名称		见参数中的标的名称	
本项目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1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采购资金的支付时间、条件： 1、按照招标要求供货完成后，支付合同签订总价款的6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司签订总价款的30%，剩余合同签订总价款的10%在质保期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2、最终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付款条款为准。	
		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本项目将采用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验收，三方验收机构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6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10.2	履约验收方式和费用	若验收不合格将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对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验收通知单和验收报告在验收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上传至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验收公示。 履约验收费用每个标段不超过中标金额0.5%费率计算。履约验收费用由中标/成交单位支付。
10.3	市场主体库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弄虚作假的，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市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原件扫描件上传市场主体库请依照系统所指位置进行上传以便评审。没有指出上传位置的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所需投标材料”中。没有上传至指定位置，只要在市场主体库中找到，均视为已上传。
10.4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
10.5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采购人声明	

	1. 供应商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 并应保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 2. 采购人声明招标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以诚信的态度 提供的，是采购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采购人不对供应 商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 责
10.7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 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 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 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等章节 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 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0.9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监督部门 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 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前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前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和采购 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11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政 府 采 购 促 进 中 小 企 业 发 展 管 理 办 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 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 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 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 为 3%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 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 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 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 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 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 格分。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19 号: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优惠，由财库〔 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 6%—10%提高至 10%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 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 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 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 号文件 的规 定执行。
节能产 品政府 采购清 单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供 应商应当列明本 项目中所投的“节能产品清单”并提供相 关有效证明材料。参与投标的产 品中如有政府采购强制采 购产品的，必须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 合下发的最 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
环境标 志产品 政府采 购清单	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 供应商应当列明 本项目中所投的“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并 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 予认可。
河 南 省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融 资 政 策 告 知 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 展，针对参与 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 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 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 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 融 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 愿的原则提供便捷 、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 网"河南省政府 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镇平 县政 府采 购合 同融 资政 策告 知函	镇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镇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 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镇平县《关于深入推进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镇财购〔2021〕 3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河南 省政 府采 购合 同融 资政 策告 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镇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 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镇平县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 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镇平县农村商业银行：0377-83985081； 中国农业银行镇平支行：0377-68012260； 或携带政府采购合同前往银行网点咨询。
代理费	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参照(发改办价格[2015]299 号)和豫招办[2023]002 号文的收费标准由中标人在领取中 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支付方式：现金或转账。
未尽事宜按现行采购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资金来源为财政及自筹资金。

2.2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核心产品见《采购需求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监督管理部门”是指镇平县财政局。

6.3“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本项目有关的服务。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投标报价

11.1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2) 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项目单价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开标：

2.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如所投标段采购内容属于医疗器械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二类产品可提供备案凭证）；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制造认可表（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 3.2、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3、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1月01日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 3.4、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度的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 3.5、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投标人须提供本企业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未被行业监管部门列为经营异常目录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格式自拟）； 3.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 ；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供应商须提供在 相关网页查询结果。 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和拆分。	
--	--	---	--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三、评标委员会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7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5名，采购人代表2名。

2、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 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 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 交货时间 ☒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0	☐ 质保期 ☒ 服务质量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技术审查

审查投标人基本情况、基本设施、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 招标要求。

3、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 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 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 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 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 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 性响应的投标。

4、投标文件的澄清

4.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 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 、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 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 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 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2、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2.1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2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2.3评审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入围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审报告。

2.4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推荐入围供应商参考“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表”。

3、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4、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5、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6) 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7) 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认证并加密的；
- (8)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序号	项目	分值	
1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 (30分)	1.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响应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响应报价}) \times 30$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和响应报价。对符合条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备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 鼓励企业使用电子营业执照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3.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10%）。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10%的扣除。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	技术评分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程度 (20分)	1、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设备性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得基本分20分； 2、技术规格及要求的参数，每有1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文件内的技术参数可提供产品技术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完整的检测报告或医疗器械注册证等相关资料印证）。 注：技术条款必须如实响应，如发现虚假响应，则取消投标资格。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 (10分)	针对本项目的产品质量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全寿命周期控制、质量问题防控体系、闭环改进机制、客户价值管理等方面制定质量保证方案。 第一档：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完整详细，质量管理体系完备，全寿命周期控制突出生产、供应交付等过程，质量问题防控机制健全，质量管理突出闭环控制等充分保证产品质量的，得10分； 第二档：质量保证方案完整，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7分； 第三档：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完整，有缺陷或针对性不强，得4分； 第四档：质量保证方案内容不完整，有漏项或没有针对性，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3	商务条款 (40分)	业绩（2分）	投标人每提供1份2022年1月1日以来完成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 注：业绩证明文件要求提供清晰可辨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供货方案（9分）	供货方案内容（包括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科学、合理，详细的供货、组织协调计划，人员、配备合理、可行，供货保证措施明确、具体等方面） 第一档：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科学、合理，有详细的供货、组织协调计划，人员、配备合理、可行，供货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得9分； 第二档：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合理，有基本合理的供货、组织协调计划，人员、配备基本满足供货需求，供货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6分； 第三档：供货方案一般、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基本合理。有人员安装计划、供货计划的，得3分；

			第四档：有供货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安装方案（9分）	安装方案内容（包括安装调试方案详细性、可行性、针对性，时间计划安排精细合理、详细的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等要求） 第一档：安装调试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时间计划安排精细合理、有详细的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得当能够很好地满足项目要求的，得9分； 第二档：安装调试方案合理，有基本合理的时间计划、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人员配备基本满足安装方案，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6分； 第三档：安装调试方案一般，有时间计划、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有人员安装计划、保证措施的，得3分； 第四档：有安装方案，但内容可操作性不强（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培训方案（9分）	培训方案，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结合采购人的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对象、培训内容（设备工作原理、技术性能、配置设置说明、安全操作规程、故障排除及维护保养等内容）、培训团队配备等技术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第一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与设备使用结合紧密、针对性强，培训方式多样充分体现线上线下多手段、培训方法紧贴使用对象体现分层次教培特点，培训骨干技术实力较强，体现多专业配备，充分满足项目需要的，得9分； 第二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符合设备使用要求，培训组织及方法安排基本可行，能满足项目需要，但在培训形式、分层次教培等方面还够科学灵活的，得6分； 第三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有所欠缺或培训安排不够周密的，得3分； 第四档：有培训计划方案的，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售后服务（9分）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维修保养服务体系、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所能提供的免费服务及收费服务内容，产品调试退换货的方案及措施等方面）

			第一档：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针对性强，有合理、详细的设备退换货方案及措施，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9分； 第二档：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也基本合理，设备退换货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得6分； 第三档：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一般、均为通用性的说明，设备退换货方案实践实施性一般，得3分； 第四档：有售后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无操作性，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信用评价(2分)	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供应商登录“镇平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镇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扫描件)，诚信指数为三星级(80-90点(含90点))的加1分，四星级(90-100点)的加2分，其他不得分。镇平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网址http://zhenping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请投标人自行下载

六、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中标通知

1.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1.3 《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会员系统，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签订合同

2.1 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n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质疑与答复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系统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 订 地：

_____ 签订日期：

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_____；
- 1.2.2 货物数量：_____；
-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延迟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 本合同总价的_____%；延迟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延迟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 本合同总价的_____%；延迟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 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 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 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 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 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 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 应商 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 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 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 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 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 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 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 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 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 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 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 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 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 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 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 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 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 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 细、全面的检验，并 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 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 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 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无）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 标 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六、投标货物报价一览表
- 七、技术规格偏差表
- 八、供货及培训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等内容
-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不改变投标文件格式的前提下，自拟投标 文件详细目录，标注页码）

一、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招标文件，（法 定代表人）_____正式授权_____（姓名）（职位）并代表我公司_____（公司 名称、公司地址）_____上传投标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质量：_____； 质保期：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 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 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 权利。

4、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 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5、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6、如果我方中标，愿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向代理方支付招 标服务费。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投标内容	
质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供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____年__月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 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日 期：

备注：委托期限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成立日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员工总人数	
营业收入（上一年度）	
资产总额（上一年度）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在本表后须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申请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包含不限于以下内容：如上一年度的审计报告等资料

六、投标货物报价一览表

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总计（元）			大写： 小写：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详细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详细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详细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是否作为评标性能技术参数得分依据

备注：本表格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后附证明材料。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供货及培训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等内容

1、供货及培训方案等内容：

2、售后服务方案等内容：

备注：供应商应当仔细核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废标条款和评标标准，提供供应商认为应当附加的其它内容，以充分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为评标打分提供充分依据。如果供应商未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废标或者无法得分。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备注：供应商应当仔细核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废标条款和评标标准，提供供应商认为应当附加的其它内容，以充分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为评标打分提供充分依据。如果供应商未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废标或者无法得分。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回扣、佣金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处罚。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镇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 为微型企业。